

#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文件

浙环监协培（2026）16号

---

## 关于举办 2026 年第四期机动车排气污染 检验技术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升机动车检验行业服务水平，帮助检验机构准确执行排放检验标准和技术规范，规范检验行为，提高检验质量，助力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。经研究，我会定于7月举办2026年第四期机动车排气污染检验技术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内容

机动车检验基础理论知识、检验技术、检验设备日常运维、信息采集和传输、质量管理、操作演示等。

### 二、培训对象

机动车排气污染检验机构从事检验相关技术人员和管理人

员。

### 三、培训时间、方式

培训时间：2026年7月9日-7月10日

培训方式：网络培训，具体学习方式另行通知。

### 四、培训费用、汇款信息

#### 1. 培训费用

新考证 780 元/人，继续教育 580 元/人；会员单位予以减免，新考证 550 元/人，继续教育 350 元/人。

培训费用包含教材费、授课费、制证费等。

#### 2. 汇款信息

账户名：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

开户行：中信银行杭州庆春支行

账 号：7332610182600023441

注：培训费请汇款至上述账户，不收取现金。汇款请在用途中注明“环检培训”并标注人数，汇款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6 日。

### 五、考核发证

培训结束后，新考证学员参加线上考试，考试合格者颁发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合格证书；继续教育且证书在有效期内学员可免考，凭原有证书签注继续教育。

### 六、其他

1. 培训教材将在培训前按各单位报名时填写的“邮寄地址”

寄发给各单位联系人；

2. 请各参训单位于考试结束后 1 周内统一邮寄本单位考试人员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及一寸照一张（照片背面写上单位+姓名，字迹清晰可辨认），继续教育学员需邮寄原证书；

3. 培训为自愿行为，请各单位培训负责人于 2026 年 7 月 6 日前通过二维码报名。

二维码：



联系人：王梦楠      0571-28891673/15088675274

钱玲吉      0571-28891575/13588322510

邮 箱：zjeema2008@163.com

地 址：杭州市拱墅区萍水东街 788 号运河万科中心 C5 幢 603

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

2026 年 6 月 5 日

